

永城市第三初级中学 2021 年预算公开

二〇二一年五月

目录

第一部分 永城市第三初级中学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年度主要工作任务
- 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永城市第三初级中学 2021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

-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二、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三、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六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- 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- 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永城市第三初级中学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十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一、政府采购情况表

十二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三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
第一部分

永城市第三初级中学概况

一、永城市第三初级中学主要职能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责

永城市第三初级中学是独立设置的全供事业单位。主要职责是：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、政策、法律法规等，坚持依法治教、依法治学，贯彻执行教体局的行政规章制度。负责对本校教育教学业务的具体管理，负责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，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。指导、管理、检查、评价本校的教育教学工作，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。按照义务教育课程计划，开齐课程，开足课时，认真实施小学教育教学管理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，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

我校是市教体局所属的一所全日制初级中学，单位人员全供事业编制共计 343 名，其中，工勤编制 1 人，事业编制 342 人；在职职工 343 人，退休人员 8 人；遗属人员 3 人。

二、永城市第三初级中学年度主要工作任务

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和政策，加强义务教育和小学教育相关教育教学管理工作。落实市财政局和教体局编制部门预算经费的有关规定，提高学校编制预算和进行财务管理的能力，优先保证师生身心健康发展的需要，优先保证全面完成教学任务的需要。完善财务管理机制，加强财务人员的教育及管理，促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。定期对学校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减少资金闲

置的情况出现。加大力度督促学校完善内部制度，如财务制度，校务公开制度，学校内部采购小组管理办法等，加强教学和教师培训工作，继续推进教与学方式的转变，推进适应不同学生个性发展的课程建设，继续推进教学改革的探索和实践。

三、永城市第三初级中学预算单位构成

学校设4个职能科室：办公室、教务处、总务处、政教处，无下设二级机构。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。

第二部分

永城市第三初级中学 2021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1 年收入总计 3487.02 万元，支出总计 3487.02 万元，与 2020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515.1 万元，增长 17.33%。主要原因：由于人员增加、工资标准调整等，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。

二、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1 年收入合计 3487.02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 3487.02 万元，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万元，专项收入 0 万元，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，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0 万元，其他收入 0 万元。

三、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1 年支出合计 3487.02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3487.02 万元，占 100%；项目支出 0 万元，占 0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3487.02 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 3487.02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515.1 万元，增长 17.33%。主要变化原因：由于人员增加、工资标准调整等，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。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487.02 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3487.02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515.1 万元，增长 17.33%。

（一）按功能科目分类，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487.02 万元，其中教育支出 2752.62 万元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42.58 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 134.89 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 256.93 万元。

（二）按支出用途分类，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87.02 万元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3432.38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98.43%，比上年增加 555.34 万元，增长 19.30%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.9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0.40%，比上年减少 45.81 万元，减少 76.72%；商品服务支出 40.74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1.17%，比上年增加 5.57 万元，增长 15.84%；项目支出 0 万元，占比 0%，比上年增加 0 万元。主要变化原因：由于人员增加、工资标准调整等，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。

（三）主要项目：本单位无项目支出。

六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98 号）要求，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

应关系。我单位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，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0 万元。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较上年持平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因公出国(境)费用 0 万元，较上年持平；主要原因是：我单位无因公出国人员。

2、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较上年持平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》等办法，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，严格接待审批控制，厉行勤俭节约，不断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。

3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，较上年持平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无公务用车。

4、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较上年持平，主要变化原因：我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。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我单位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总计 40.74 万元，其中：工会经费 11.64 万元，职工福利费 29.1 万元。

(二)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

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21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，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、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2021 年，我单位选取 0 个项目作为重点绩效评价项目，涉及资金 0 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我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如下：我单位固定资产总计价值：838.62 万元，其中土地、房屋及构筑物 376.19 万元，占固定资产的 44.86%（其中，房屋 374.89 万元，占固定资产的 44.70%）；通用设备 297.66 万元，占 35.49%（其中，车辆 0 万元，占 0.00%，单价 50 万（含）以上（不含车辆）设备 0 万元，占 0.00%）；专用设备 46.74 万元，占 5.57%（单价 100 万（含）以上设备 0 万元，占 0.00%）；文物和陈列品 0 万元，占 0.00%；图书档案 2.67 万元，占 0.32%；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 115.36 万元，占 13.76%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单位负责参与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 0 项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3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4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5、上年结转和结余：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、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，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，也包括事业收入、经营收入、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。

6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7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8、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事务（款）：是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、开展业务等活动的支出。

（1）行政运行（项）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。

（2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（项）：是指单位的项目支出。

（3）机关服务（项）：是指为单位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机关服务局的支出。

（4）事业运行（项）：是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

基本支出。

9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10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